

# 江花

## ·微小说

A14

### 副局长

■文/许锋



漫画 肖方元



二哥一直是副局长,足足当了10年。

二哥没什么官架子,副的么,没啥权,派不了人,调不动车,批不了款——说是一个摆设过意不去,局领导开会表决时,二哥占一票;开会,二哥坐主席台;局里小范围搞点福利,少不了二哥。都说了嘛,副局长,局领导里排名第三,上面是局长、书记。二哥后面,还有三个副局长。

二哥陪了几任局长。有的是论资排辈上去的,有的是空降兵,有的则是从下面提的。从下面选人,首当其冲的应是二哥。但二哥对组织部领导明确表示,我干副职就很好,局长还是让更有本事的人干。如今的人,看见块肥肉,不抢、不使阴招已是高姿态了,组织部领导老见眼睛冒绿光的人,哪习惯二哥的清高。但二哥不是客气,是真谦虚,硬拒。领导哈哈两声,境界蛮高的嘛。

不管谁当局长,二哥都守土有责,不倚老卖老,独立山头,抢权夺权。下面人找他签个字,他先一句,局长知道不?知道,就履行个手续。不知道,就抄起电话:局长,有件事,您知道不?一般情况下,局长都知道。也有不知道的,汇报完,局长就知道了。被副职尊重到这个程度,局长都舒坦。历任局长对二哥都特别客气。不盯位子,对官位没欲望,这样的人,分明就是可爱嘛。

二嫂对二哥的行为非常生气,多次数落二哥,看谁谁当了局长,收的礼多,坐的车好,整日里吃香喝辣,家里车水马龙,开超市似的。二哥不愠不恼,说咱啥也不缺,样样不赖,市区还按揭供着两间铺面,够吃够花,行了。

二哥没什么业余爱好,散散步,爬爬山。那些上档次的,如高尔夫,连杆子都没摸过;如桑拿,一次没去过;如麻将,一次也没玩过。是真的,二嫂可以作证。局长知道二哥不喝酒,不抽烟,不会划拳,上了酒局不但起不到好作用,反而冷了场,败了兴,闹得上头领导不高兴,十分不划算。

有时,局领导晚上应酬得迟了,白天按时到不了岗。二哥早到单位后,叫秘书把各位领导的

办公室门都打开,茶都泡好,风扇什么的都开着,营造出领导都在忙工作,刚刚走开的紧张氛围。

还别说,这办法派过用场。一次,上面来人暗访机关工作作风,几个局转下来,很多领导办公室的门都紧闭着,秘书对领导的去向又一问三不知。到二哥这局,完全是一幅紧张忙碌的工作场景图,领导的门都敞开着,香茶氤氲,签字笔拔了帽儿搁在纸上,那边,二哥正接待来访群众……

二哥越这么干,越没野心,局长越对他有好感。局长高升前,均向组织部推荐过二哥,组织部按照程序,征求二哥意见,二哥老是那句,我干副职就很好,局长还是让更有本事的人干。组织部领导想呵斥,别人找上门要官,你多次给官不要。

老是副的,这年龄就大了。这是硬杠杠,到点就得让。二哥很爽快,虽然还不到退休年龄,但他说我身体一直不好,我想办理病退。对老同志的这个要求,组织上觉得可以满足,老同志一辈子没提过别的要求。

二哥赋闲后,读读书,看看报,打打太极,还遛鸟。有时去铺面收租金,遇到房客手头紧,说那下周再给也行。二嫂不高兴,你宽限了人家,银行不宽限我们。二哥说,咱想办法周转一下,谁手头没紧张的时候?

一日,一任局长半夜来找他,密谈许久,局长悻悻然离去。二嫂问,啥事?二哥不语,半晌,缓缓说,他让我作伪证。

二哥很快真退休了。还是读读书,看看报,打打太极,遛遛鸟。收租金的事儿,他也懒得干,全交给二嫂了。

二哥从不穿大裤头、拖鞋上街。出门,夹一沓报纸,衣服干净、利落,眼拙的人看不出来,见过世面的人一瞅,衬衣是皮尔卡丹。

这老头,穿世界名牌遛鸟!

这时的二哥,一脸自得。

### 爱神听得懂

■文/杨莹

医院里有一对中年夫妻显得很特别。说起来都没人相信,他们结婚十五年,一直住在水泥地面的老式住房里。那间简陋的住房还是20世纪90年代初,男人的单位给配的宿舍,二十多个平方,中间放一个书橱和大衣橱权当剃间,面朝柜子的算是“房间”,里面也就一架钢琴、一台彩电、一张大床和几只皮箱;柜子的背面是一个“小客厅”,除去一张餐桌与几把椅子外,一个用废弃水管焊接而成的花架占满了空间。花架一共三层,每层都摆放着不同的盆栽,密密匝匝的绿色四处蔓延,满是花香。

经常能看到男人撸着袖子在厨房里面张罗饭菜,女人则不急不缓地一盘一盘、一碗一碗地端到桌上,也不先吃,对着厨房的方向唤一声男人的名字,男人会立刻会意地搓着双手跑过来。吃饭的时候,男人为她夹尽好菜。然后,男人专挑她不爱吃的菜,并把她的剩饭统统打包到他的胃里去。女人时不时抬头看他一眼,眼里充满了柔情。

饭后依旧是男人抢着收拾碗筷。女人对男人的勤快已经习以为常,她每天饭后的习惯就是打理一遍花草,再满怀愉悦地弹一支曲子。用她的话来说,人还一日三餐呢,花儿一天至少要浇两次水。等男人的厨事完毕了,两人再手牵着手去公园散步、跳舞。

他们的生活状态不知羡慕死多少医院的女同胞,用她们的话来说,这是个典型的“好男人”。男同胞们不乐意了,纷纷抛出来话:“真是个好男人。”这其中一怪就是男人不“好权”,其实,男人的医术很高明,但他不去拍领导马屁,所以干到现在也只是一个小医生;这第二怪就是他不要孩子,结婚这么多年夫妻俩也没抱上孩子,为此,身边不少人都替他惋惜,而他的脸上始终是乐呵呵的,后来那些探究秘密的人就少了。

于是又有一些人说,这就是一对“怪夫妻”。谁都知道,大家都在买股票、炒房产、做生意,发财都发红了眼,还有谁没有小车别墅、几套房产啊?唯有这两个人稳坐不动,不添车置房,不生儿育女,一到休息日就拎着皮箱到处走四方——从江南的古镇到西藏的布达拉宫,从徐霞客走过的山川到陶渊明笔下的武陵源,俨然一对神仙伴侣。

转眼数十载。

有一次女人同学聚会。故友重逢,场面很热闹。毕竟人到中年了,多数同学地位高迁,穿金戴银。唯有女人一身棉布衣裙,一头长发,清亮的眼神,阳光般地微笑,和大家想象中的完全不一样。大家都知道,女人婚后两年就查出乳腺癌,老早从单位提前办了病退,没有了经济收入,看病与吃饭全靠男人。闲谈中得知她与男人还是那样恩爱如初,大家都惊呆了。人们习惯性认为,物质条件那么差的人,婚姻保险的系数应该很低。于是有一些经历过婚变的女友纷纷请她点谈爱情保鲜的感受。她笑:“我从来就没把自己当病人。欲望少,付出多,简单地活,不累心。比如,缘分让我找到我的爱人,然后一生守在他身边,在自己有限的生命里走很多地方,不好吗?”也有一些爱嫉妒的女人在角落里窃窃私语道:“毕竟没有孩子,她终就没尝过当母亲的滋味!”

那晚,女人喝了好多红酒。

男人来接她了,破旧的自行车篓里放着一束鲜花,一路叮当响到女人身边。男人说:“今天是我们相识的日子,又忘了吧?我送你花。”女人两颊绯红,目光也迷离起来:“老实说,我不能给你孩子,不能陪你一辈子,委屈吗?”男人一愣:“幸福的人各有体会,无法复制。我爱你,把你当孩子来爱。”坐在自行车后座上的女人听了咯咯直笑,笑声健康有力,直穿男人耳膜,使他心中生出一种无法言说的感慨。

这样的感慨,不一定有人懂,好在他懂了,她懂了,爱神也懂了。爱神眷顾的男女,在岁月的河流中倾听缓缓而过的桨声,他们的灵魂相互搀扶,走得很慢很慢。

编辑 肖方元  
版式 郑海仑  
校对 胡月

第11届全国微型小说  
年度获奖作品